附件1

2025年襄阳市科协项目申报指南

一、科技人才之家建设项目

**项目内容：**在科技人才集中的地区、单位、组织建立科技人才之家，为科技人才搭建学术交流、活动平台，开展科学家精神弘扬、科技人才培育举荐、科技志愿服务、科技创新交流等活动，延伸服务科技工作者链条。

**项目数量及经费额度：**1项。5万元/项。

**申报条件：**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组织等，本单位（组织）所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人数不低于100人，具备科技人才之家建设场地及基本服务设施，项目实施投入资金已达到项目资金的30%；不接受拟建家场所所在写字楼、商圈、园区、厂区、校区等已建有“科技人才之家”的单位（组织）申报，避免服务覆盖面重复。鼓励符合条件的规上高新技术企业积极申报。

**完成时间：**2025年9月30号前完成项目验收。

**考核指标：**①科技人才之家可使用活动场地不低于50m2。②建立科技人才之家管理制度、组织构架、人才库。③结合单位（组织）实际和所管理联系服务科技工作者特点，制定本单位（组织）服务科技工作者指南，提供不少于5项服务，其中1项为科技人才之家创新服务载体。④项目实施周期内开展科技人才服务活动不少于8场次，其中学术交流、科学家精神宣讲、科技工作者座谈会各不少于1场次，活动参与总量不低于400人次。⑤开展全国科技工作者日活动1场。⑥开展优秀科技人才宣传推介不少于2人次。⑦项目经费需专项列支、规范使用。

二、学会“两化”建设项目

**项目内容：**为推进学会“两化”建设，鼓励支持学会实体化运行，开展办事处实体化，秘书长（或秘书处人员）专职化等学会“两化”工作，发挥学会职能特色，开展学会品牌活动，提高学会综合能力。

**项目数量及经费额度**：3项。2万元/项。

**申报对象：**市科协所属学会。

**申报时间：**2025年9月1日开始申报，9月19日截止申报。

**考核指标：**①学会办事处实体化情况，有独立的办公场地用于开展学会日常工作；②秘书长（或秘书处人员）专职化情况，有专职的秘书长或秘书处工作人员，提供2025年度薪酬印证。③学会“两化”后，2025年工作的亮点、成绩，需提供经验材料及印证资料。④设在企业的学会秘书处，需额外提供人、财、物支持方面的明细及印证材料。⑤信息化建设情况，积极使用科创中国等平台，建有学会网站，定期发布活动资讯。⑥申报的项目需是在2024年10月至2025年9月之间已完成的且未获得市科协资助的活动，申报时提交项目活动资金不低于2万元。⑦对纳入襄阳第二届科学技术学术年会平行活动或分场活动的，给予优先资助。

三、襄阳市科学技术学术年会项目

**项目内容：**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的重要论述，切实发挥党和政府联系科学技术工作者的桥梁和纽带作用，坚持把学术交流作为“立家之本”，努力把学术年会办成引领学术发展、传播科学思想、促进科技创新的大舞台，努力为襄阳都市圈高质量发展贡献智慧和力量。

**项目数量及经费额度：**1项。15万元/项。

**申报对象：**高校科协，省科协、市科协所属学会。

**完成时间：**2025年10月31日前完成项目验收。

**考核指标：**①明确本次科学技术学术年会主会场活动的学术交流领域，开展该领域科技学术发展调查研究，撰写该领域科技学术发展报告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：国际国内该领域科技学术发展总体概况、襄阳该领域科技学术总体概况、襄阳该领域重点产业发展现状及未来聚焦方向及附录。②具体承办襄阳第二届科学技术学术年会，邀请3名及以上（含院士1名）行业内知名专家来襄作学术报告，并与我市相关企业进行对接。主会场活动包括但不限于：“襄十随神”城市群相关学会、相关领域企业代表及科技工作者，人数150人左右。③实施单位具体负责活动前筹备工作：专家邀请、活动资料设计印制、活动场地布置（含相关活动设施租赁）调试、活动展板设计制作、宣传预告及市科协要求的相关工作。④实施单位负责活动现场实施工作：专家接送及全程跟踪服务、现场秩序维持、活动各项议程有序衔接、活动食宿、活动宣传及配合市科协做好相关工作。⑤项目经费专项列支、规范使用。

四、学会观摩交流活动项目

**项目内容：**为深化科协系统学会改革，达到“以交流促建设”的目的，形成“一会一品牌”、“一会一特色”的襄阳样板学会，加快学会治理体系和治理方式改革，进一步提升学会综合能力，履行学会工作职责，促进各学会更好的交流与提高，促进学会综合能力提升，助力襄阳都市圈高质量发展。

**项目数量及经费额度：**2项。2万元/项。

**申报对象：**市科协所属学会（2023-2024年立项学会除外）。

**完成时间：**2025年10月31号前完成项目验收。

**考核指标：**①组织开展1次学会会长（秘书长）联席会及观摩活动。②承办单位要制定明确可行、具有特色的活动方案，提前半个月报市科协审定。项目实施完毕10天内上报验收申请，接受项目验收。③参加观摩交流人员规模在40人以上。④提炼学会创新发展模式，形成典型经验材料。⑤采用图片直播手段进行宣传，注重科创中国等平台的使用。⑥项目活动资金支出规范，符合要求。

五、科普科创学术交流活动项目

**项目内容：**推动学会、企事业科协和科普基地、海智工作站等科协阵地广泛开展学术交流、科技创新、科学普及等活动，以项目促发展，推进学会、企事业科协和科普基地（市科协认定）、海智工作站等科协阵地在创新体系中的作用，助推襄阳都市圈高质量发展。

**项目数量及经费额度：**13项。A类项目3个，1万元/项；B类项目10个，0.5万元/项。

**申报对象：**市科协所属学会、企事业科协和科普基地（市科协认定）、海智工作站等科协阵地所在单位。

**申报时间：**2025年9月1日开始申报，9月19日截止申报。

**申报条件：**①开展学术交流考核指标。围绕助推襄阳都市圈高质量发展举办1次以上学术交流、学术论坛等活动，参加活动的人员规模为30人以上。其中，A类项目必须是影响大、规格高、规模大（80人以上）的活动。②开展科技创新活动考核指标。开展科技创新方面市级及以上级别赛事；组织专家开展技术诊断、技术服务和技术培训1次以上，帮助企事业单位开展技术攻关、技术创新、人才培养。③组织开展科普标准化、科普信息化、科普产业发展、科普创新传播等交流活动1次以上。④完成上述活动类别之一的即可参与申报，申报的项目需是在2024年10月至2025年9月之间已完成的且未获得市科协资助的活动，申报A类项目时提交项目活动资金不低于1万元，申报B类项目时提交项目活动资金不低于0.5万元。⑤申报的活动资讯需在科创中国等平台及时上传。⑥对纳入襄阳第二届科学技术学术年会平行活动或分场活动的，给予优先资助。

六、科普教育基地提能项目

**项目内容：**对市级及以上科普教育基地特色活动进行资助，推进科普基地作用发挥，打造科普教育基地品牌。

**项目数量及经费额度：**5项。3万元/项。

**申报对象：**中国科协、省科协、市科协命名的市级以上（含市级）科普教育基地建设（管理）单位。

**申报条件：**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校、企业、社会组织等，单位及法定代表人近三年无违法犯罪记录或不良信用记录。建有科技志愿服务队，科技志愿者队伍不少于50人、科普中国信息员队伍不少于20人，有专兼职科普讲解员。开发有科普研学、旅游、参观路线或讲解词，有独立开展科普活动能力。基地作用发挥较好，上年度开展公益科普活动不少于5场次，全年科普服务受众不低于2000人。支持“襄约学科学”公共科普服务品牌建设，接受市、区科协的科普工作指导和督导，完成交办的科普工作任务。

**完成时间：**2025年10月31日前完成项目验收。

**考核指标：**①立足基地特色、所在领域，制定科普服务清单，常态化面向公众提供1项公益科普服务。②支持“襄约学科学”品牌建设，结合实际开展“襄约学科学”系列科普活动不少于10场次，所有活动使用“襄约学科学”品牌LOGO。其中：“襄阳科学讲堂”活动不少于1场次、全国科普日主题活动不少于1场次。③全年科普研学、科普活动、科普旅游、科普参观活动参与公众不少于1万人次。④拓展科普服务内容，新开发科普资源（科普教育课程、科普文艺作品、科普实践活动等）不少于1项。⑤规范项目实施，所有活动均规范填写科普活动记录表，在“大美志愿”小程序发布，全年科普服务受众不低于10000人次。⑥接受市、区科协的科普工作指导和督导，完成1项指定性科普工作任务。⑦项目经费需专项列支、规范使用。

七、科技创新智库课题研究项目

**项目内容：**组织全市广大科技工作者，围绕党委和政府中心工作，服务经济社会发展需要，从科技角度提供决策咨询参考；就科技工作者普遍关心的问题开展专题调研，反映科技工作者状况和意见、建议；围绕科协自身建设开展专题调研，为深化科协改革提供决策。

**项目数量及经费额度：**6项。

重点课题（2项，4万元/项）、一般课题（4项，2万元/项）

**课题方向：**

①东津新中心可持续发展的路径探析。

②襄阳市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的路径及对策研究-以先进制造业为例。

③襄阳市加快推进新能源产业体系的对策研究。

④打好人才“引、育、留、用”组合拳，赋能襄阳都市圈高质量发展。

⑤科技社团推进科技经济融合创新模式研究。

⑥突破性发展襄阳市航空航天产业路径研究。

可选择1个课题方向进行申报。

**申报对象：**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、科研机构、企事业单位和社会团体等，需具有完成课题必备的人才和物质条件；优先考虑提供课题研究配套资金的单位和机构。

**完成时间：**各课题组于2025年8月20号前完成结题验收，市科协组织专家对各课题进行评审，根据课题成果确定重点课题与一般课题。

**考核指标：**①按时提交开题报告，通过开题评审；②按照开题评审确定的研究方向、重点和路径，深入开展调查研究，形成中期研究报告；③按要求参加中期评估，根据专家意见，调整和修正研究方向、方法和进度。④提交一份8千字左右的主报告和2份2000字左右的专题报告。⑤所提交报告符合课题研究要求，报告查重率不超过20%，通过结题评审。⑥课题成果须得到上级领导签批或被科技智库简报、报告会等采用。⑦各课题组要围绕课题研究内容组织开展科普、科创活动。⑧项目经费需专项列支、规范使用。